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O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9

中期報告
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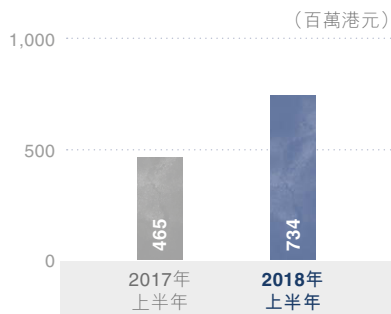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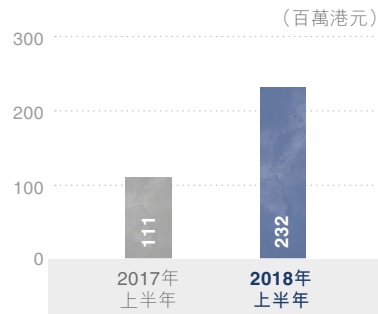
2	財務摘要
3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
20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21	簡明合併收益表
22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2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5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26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2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1	釋義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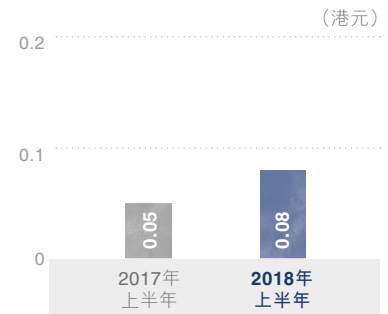
收益及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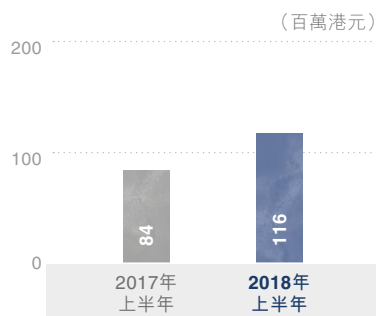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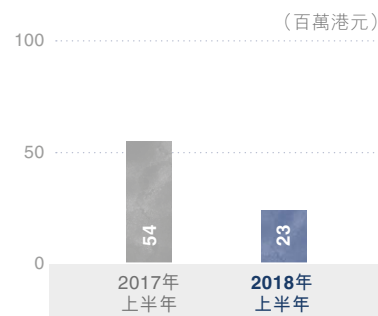
每股基本／攤薄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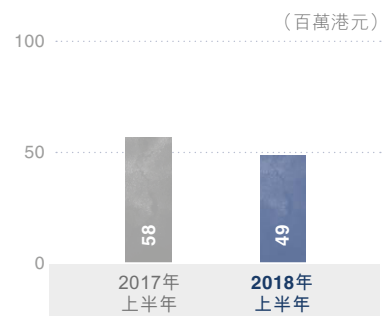
自經紀所得收益及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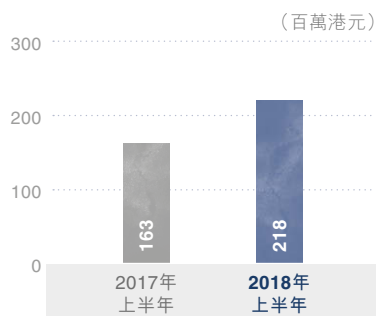
自企業融資及承銷所得收益及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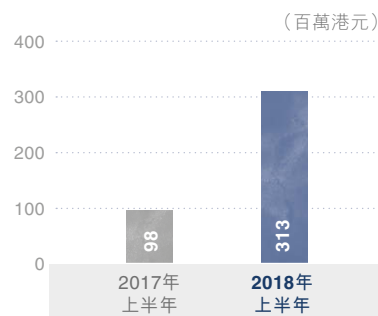
自資產管理及顧問所得收益及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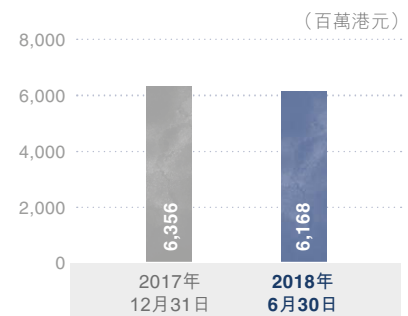
自保證金融資所得收益及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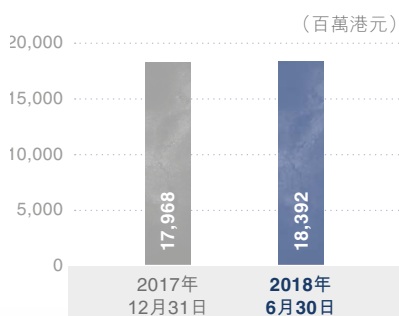
自投資及貸款所得收益及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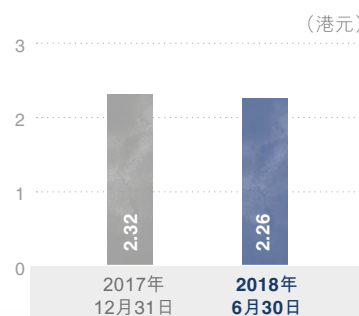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東權益



資產總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譚岳衡(董事長)
李鷹(總裁)
程傳閣(副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王憶軍
林至紅
壽福鋼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
馬宁
林志軍

董事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譚岳衡(主席)
李鷹
程傳閣
席絢樺*
蘇奮*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林志軍(主席)
林至紅
謝湧海

薪酬委員會

謝湧海(主席)
壽福鋼
馬宁
林志軍

提名委員會

譚岳衡(主席)
王憶軍
謝湧海
馬宁
林志軍

聯席公司秘書

伊莉
鄺燕萍

授權代表

程傳閣
鄺燕萍

註冊辦事處

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香港分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香港交易所	3329
路透社	3329.HK
彭博	3329 HK

公司網站

www.bocomgroup.com

* 席絢樺女士及蘇奮先生均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

市場回顧

2018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延續復甦勢頭，但在近期全球貨幣政策轉向和貿易摩擦加劇的影響下，增長動能有所減弱。受前期減稅、財政刺激等因素提振，美國經濟2018年上半年保持強勢，就業市場強勁和潛在通脹壓力上升，促使美聯儲兩次加息，美元經過年初的短暫低迷後走強；日本進一步寬鬆的貨幣政策未能緩解通貨緊縮，在內需不振和出口增速放緩影響下，GDP在第一季度出現兩年來首次負增長；歐元區經濟持續復甦，就業率和通脹率呈上升趨勢，歐洲央行擬維持超寬鬆貨幣政策至今年底。

中國2018年上半年GDP增長6.8%，較去年同期小幅回落10個基點。儘管如此，經濟增長質量正在提升，產業結構、需求結構、工業結構、貿易結構繼續加速優化。結構性去槓桿有序推進，廣義貨幣增速降至8%。金融穩定發展委員會的成立，為確保打好防範管理重大金融風險攻堅戰。全國生態環境保護大會召開，專注於可持續生態、解決生態環境問題，堅決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2018年博鰲論壇亞洲論壇，會上宣佈中國將進一步對外開放，提出顯著放寬市場准入限制、吸引外資投入、擴大進口、加強完善保護知識產權四項舉措。A股正式納入MSCI指數標誌著中國在開放金融市場方面邁出重要一步。2018年上半年跨境資本流動保持穩定，中國外匯儲備與2017年底基本持平，人民幣匯率先升後降，對美元貶值1.5%。儘管如此，人民幣較其他新興市場貨幣表現明顯較好。

恒生指數年初突破2007年高位後回檔，2018年上半年收報28,955點，較去年底跌3.2%，日均成交額1,26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高66.5%。包括由GEM轉主板的公司在內，2018年上半年共有108宗新股上市，較去年同期增長50%。上證指數2018年上半年收報2,847點，較去年底跌13.90%。本輪港股調整和A股市場的大小型股表現均顯著分化。恒生綜合大型股指數和中型股指數於2018年上半年分別下跌3.2%和10.0%，小型股指數上漲1.5%。上證50指數和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指數於2018年上半年分別下跌13.3%和8.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作為香港最早具中資背景的持牌證券公司之一，我們乃專門從事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最大型證券公司之一。我們相信提供全方位完善金融服務及產品的能力是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之一，能滿足客戶各種投資及財富管理需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益及其他收入為734.4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的465.3百萬港元相比，增長57.8%。本集團的利潤為235.4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的110.6百萬港元相比，增長112.8%。此乃歸因於投資收入淨額、經紀佣金及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

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包括代客戶買賣上市公司股票、債券、期貨、期權及其他有價證券。我們代客戶買賣的多種證券產品，主要為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股份以及其他種類的證券，包括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A股、於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B股、美股、債券，以及期貨及其他交易所買賣的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產品包括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小型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小型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和股票期權。

在報告期內，我們通過推出雙重認證程序、將人工智能系統應用於客戶服務中，並持續改良網上交易平台以進一步強化基礎建設。我們認為數字化轉型和大數據甚為重要，故制定了3年的資訊科技應用系統和基礎設施戰略計劃，以最大量地使用現有資源和締造新的商機。

此外，預期市場波動和資金流向的不確定可能引起流動性風險，我們已採取不同的措施，通過進行客戶篩選及抵押股票評估以加強保證金融資的風險管理。例如，我們採納靈活的利率政策，通過提供優惠利率吸引優質客戶並從保證金抵押品清單中剔除低市值和流動性低的股票。

2018年初港股市場被看好，恆生指數於2018年1月26日創下自2007年起歷史新高，惟因市場關注美國加息速度快於預期、美國及中國之間的貿易緊張局勢加劇以及中國內地政策調整等因素，使得恆生指數在第一季度後期出現調整。在上述背景下，我們將業務推廣重點從股票交易轉移至衍生產品、基金和結構性產品，結果令人鼓舞。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證券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106.0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增加27.6百萬港元或35.1%。

下表載列證券經紀業務按產品種類劃分的佣金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港股	86.4	81.5	66.8	85.2
非港股	6.1	5.8	3.6	4.6
債券	5.1	4.8	4.2	5.4
其他	8.4	7.9	3.8	4.8
	106.0	100.0	78.4	100.0

保證金融資業務包括向為購買證券而需要融資的零售、公司客戶及高淨值客戶提供股票抵押融資。

於報告期內，保證金客戶數目持續增加，投資組合規模維持於高水平。平均每月貸款結餘較去年有所增加，抵押品市值亦有所增加。由於保證金貸款於整個報告期內均維持在高水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保證金貸款利息收入為218.2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增加55.4百萬港元或3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保證金融資業務的主要營運及財務資料概要：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證金賬戶數目	7,814	6,657
融資貸款結餘(百萬港元)	6,073.2	6,416.8
平均每月結餘(百萬港元)	6,385.8	4,994.0
最高月末結餘(百萬港元)	6,640.8	6,416.8
最低月末結餘(百萬港元)	6,177.0	4,836.8
保證金價值(百萬港元)(附註1)	3,803.0	5,146.9
市值(百萬港元)(附註2)	22,603.6	20,047.4

附註：

- 1 保證金價值指作為保證金貸款抵押品的證券市價乘以各證券的折現率。
- 2 市值指作為保證金貸款抵押品的各證券的實時價值。

企業融資及承銷

我們致力於構建全方位及跨境的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平台，包括為首次公開招股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收購合併、上市前融資及財務顧問等諮詢服務，以滿足企業客戶在不同階段的需求。

2018年上半年，包括由GEM轉主板的公司在內，共有108隻新股在香港上市，新股數量比去年同期增加50%，集資總額為1,89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了9%。

於報告期內，我們擔任獨家保薦人完成的首次公開招股保薦項目1個，完成的股票承銷項目及債券發行項目9個，協助企業融資共約48.5億美元；作為保薦人已遞交申請的首次公開招股項目3個。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企業融資及承銷服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22.8百萬港元，而2017年同期為53.0百萬港元，反映了企業融資業務的週期性質。

資產管理及顧問

我們提供全方位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包括公募及私募股權基金、專項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除香港企業外，我們亦拓展我們的服務至中國內地，於上海成立了交銀國際(上海)及於深圳前海成立了交銀國際(深圳)。前者從事人民幣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及提供投資顧問服務，而後者則為我們開拓粵港澳大灣區的商機。由交銀國際(深圳)管理的首隻基金已於2018年7月20日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私募投資基金備案。

於2018年6月30日，資產管理規模總額約為25,733.4百萬港元，較2017年12月31日的27,137.9百萬港元減少約5.2%。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資產管理及顧問費收入約為49.0百萬港元，其中包括管理費收入40.2百萬港元及顧問費收入8.8百萬港元。

投資及貸款

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包括股權及債券投資，公募及私募基金投資，為企業提供結構性融資及貸款，以滿足不同融資需求。我們致力達到減低投資風險與獲取投資回報的平衡。

股權投資方面，我們一般傾向於創新科技公司、生物技術公司及其他新經濟領域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該等公司符合資格將於2或3年內在主板或於香港或海外的創新板上市。我們投資的部分項目包括獲得市場廣泛認可，於市場活躍，並具有增長潛能及清晰的退出計劃的獨角獸企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減少受到債券及優先股的價格下滑的不良影響，我們將固定收益投資組合重心從有價證券投資轉至結構性融資，以降低市場風險及通過量身定制的產品結構強化對抵押品的控制。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43.7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的7.1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515.5%。自營交易收入為254.9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的90.4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182.0%。

下表載列股權及固定收益投資業務按資產種類劃分的投資餘額：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固定收益證券	4,747.8	60.6	5,241.0	72.0
債券	2,726.4	34.8	3,119.2	42.9
優先股	1,965.5	25.1	2,062.3	28.3
房地產投資信託	55.9	0.7	59.5	0.8
股權投資	1.9	0.0	1.6	0.0
基金	3,087.6	39.4	2,036.8	28.0

研究

我們的研究團隊對環球金融市場及主要行業有著深厚的認識和把握，對行業和個股基本面分析均有全面的判斷，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的機構投資者中獲得高度評價。2017年，我們的研究團隊在《亞洲貨幣》評選中取得18個獎項，其中包括12個最佳策略和經濟學家的獎項。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研究團隊在香港、北京、上海擁有超過40位策略、行業分析師和專業人員，覆蓋宏觀及約150隻不同行業的上市公司股票。

2018年上半年，我們的研究團隊通過一系列升級及優化項目進一步提升了研究實力，鞏固本公司研究團隊在行業內的領先地位。重點提升項目包括：引入一體化研究管理系統，進一步強化研究報告的制作效率；加強與香港及中國內地媒體的緊密合作，基本實現研究報告於主流媒體的全覆蓋，促進本公司整體形象的提升。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及其他收入約為734.4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的465.3百萬港元增加約57.8%。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總收益及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經紀	115.8	15.8	84.4	18.1
企業融資及承銷	22.8	3.1	54.1	11.6
資產管理及顧問	49.0	6.7	58.0	12.5
保證金融資	218.2	29.7	162.8	35.0
投資及貸款	313.1	42.6	97.5	21.0
其他	15.5	2.1	8.5	1.8
總額	734.4	100.0	465.3	100.0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潤約為235.4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的110.6百萬港元增加約112.8%。

營業支出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營業支出及融資成本為507.9百萬港元(2017年：332.2百萬港元)，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佣金及經紀支出	34.4	6.8	31.4	9.4
融資成本	165.3	32.5	57.4	17.3
員工成本	139.0	27.4	112.2	33.8
折舊	4.1	0.8	3.7	1.1
其他營業支出	161.2	31.7	116.5	35.1
減值虧損	3.9	0.8	11.0	3.3
總額	507.9	100.0	332.2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由於經紀業務收入增加，相對應的佣金及經紀支出也增加。

融資成本增加188.0%，是由於基本利率上升及投資和貸款業務擴大所致。

員工成本增加23.9%，原因為人力資源的投入。

折舊相對穩定。

其他營業支出增加38.4%，主要是由於支付34百萬港元基金保證費所致。

減值虧損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實施後的減值準備變動。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槓桿比率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247.3百萬港元至2,117.6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870.3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由2017年12月31日1,278.5百萬港元增加5,110.7百萬港元至2018年6月30日的約6,389.2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1.9倍(2017年12月31日：1.1倍)。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為10,403.5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0,068.2百萬港元)，而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達1,000.0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000.0百萬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槓桿比率(按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184.6%(2017年12月31日：174.0%)。

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備有足夠流動資金以應對業務經營及近期可能出現的任何投資機會。

資本架構

本集團通過業務營運及銀行貸款(包括交通銀行貸款)所得現金撥付其一般營運資金。我們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本及儲備。

主要風險

本集團面臨若干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倘未能妥善管理，則可能會為本集團帶來風險。徹底評估及緩釋風險有助於確保妥善管理並有效控制這些風險。本集團著力解決以下主要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交易以外幣計值，因此面對匯率波動風險。目前我們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及美元的風險。香港現行匯率掛鈎制度下港元兌美元匯率相對穩定。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與客戶融資貸款、貸款及後償貸款以及債券投資有關。本集團制定了資產組合管理制度，分別通過資產多元化和量化存續期間的市場風險以定期監測並從而降低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來自客戶或交易對手的潛在違約風險。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信貸政策及常規以緩解有關風險及確保持續監察有關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業務依靠足夠的資金來償還到期債務，履行付款義務及滿足資本要求。本集團採取內部措施以監控流動資金風險及可預見的資金需求，以確保若干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監管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持續遵守有關規則及規定。

操作風險

我們的操作風險由不完善或不妥當的內部程序、人為失誤、信息技術系統故障或外部事件所引起的直接或間接財務虧損而產生。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內部監控及其他措施及計劃以緩解有關風險。

市場風險

我們的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集團制定了措施管理及監控有關風險，將潛在損失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同時提高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市值426.7百萬港元之優先股已抵押予銀行以為本公司附屬公司Preferred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就購買部份該等優先股而獲取貸款(2017年12月31日：438.8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合計325名僱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達約139.0百萬港元。

本集團不斷改善薪酬及激勵政策以促進業務發展，同時確保僱員收取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董事之薪酬乃參考其職務、職責、經驗及當時市況釐定。本集團根據當地法律及法規向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保險。我們每年對僱員進行表現評估，對彼等表現進行反饋。

為提高僱員專業技能，我們有系統地提供全面及多元化培訓，資助僱員參與培訓課程，使彼等掌握最新行業及技術發展。

或有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若干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或有負債。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

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及與上市有關的開支後，2017年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79.2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動用約85.9%所得款項淨額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用。尚未動用金額預期將於5年內動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應用／擬應用及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分析如下所載：

應用／擬應用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 6月30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1. 拓展保證金融資業務	845.7	845.7	—	845.7	—
2. 拓展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	281.9	109.7	172.2	281.9	—
3. 拓展投資及貸款業務	187.9	187.9	—	187.9	—
4. 開發信息科技基礎設施及內部監控系統	187.9	3.3	20.4	23.7	164.2
5. 引進及保留人才以及改善現有人力資源結構	187.9	33.5	53.6	87.1	100.8
6.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87.9	187.9	—	187.9	—
合計	<u>1,879.2</u>	<u>1,368.0</u>	<u>246.2</u>	<u>1,614.2</u>	<u>265.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面臨的主要風險來自於美國發起的貿易保護主義，全球經濟復甦格局和主要央行貨幣政策將進一步呈現分化態勢。美國減稅政策和基礎設施建設計劃正推進，經濟將有可能維持強勁增長，核心通脹將進一步超過政策目標，市場預計下半年美聯儲可能實現2次加息。歐元區和日本2018年下半年將維持週期性復甦態勢，但是受到美國貿易爭端影響，經濟增長可能放緩。歐洲央行將在年末結束量化寬鬆政策，並維持現行利率不變至少至2019年夏天。日本央行預計通脹率回歸政策目標的可能性很小，將繼續維持超量化寬鬆貨幣政策，並保持利率不變。此外，歐洲政治風險猶存，中東政治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全球通脹上行和美聯儲加息背景下新興市場的金融穩定將受到持續考驗。

除了受到中美貿易摩擦影響，中國經濟正步入其三年經濟週期的末期，增速將繼續放緩。在經濟週期的這個階段，隨著央行下調存款準備金率或利率以對沖宏觀經濟風險，央行的資產負債表擴張的速度往往放緩，甚至收縮。2018年上半年存款準備金率的下調應被視為央行收縮資產負債表的一步。考慮到今年即將到期的中期借貸便利，以及中小銀行的儲備金仍低，同時如果房地產建設投資復甦，對銀行貸款的潛在需求將會回暖，那麼在下半年存款準備金率至少應再下調一次，但貨幣政策微調一開始不太可能逆轉經濟放緩的方向。房地產建設投資應該在下半年回暖，抵消目前不可持續的快速囤地的放緩。隨著地方政府債券發行的恢復，基礎設施建設的固定資產投資也將提速。下半年中國經濟增長將緩中有穩。國內的信貸增速正在放緩，社融結構調整體現信用緊縮壓力。在金融去槓桿和資管新規實施收緊流動性後，市場風險猶存。

面對環球金融環境的不明朗因素和市場風險的增加，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並定期檢討業務策略。本集團管理層對全年的業務發展及整體表現持審慎樂觀態度，將繼續以前瞻性的眼光，按照嚴格的風控評級、對未來增長的判斷挑選合格投資標的，於市場波動中尋找穩健且高回報的投資機會。

本集團在今年五月成功完成50億港元等值的銀團貸款，此安排使融資結構得到改善，為未來業務拓展提供充裕的流動資金。融資能力和企業管治將有利於公司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將繼續發展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資產管理及顧問等業務，務求提升公司價值和為股東創造更佳回報。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其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譚岳衡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5
席絢樺	實益擁有人	500,000	0.0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交通銀行

董事姓名	身份	於相聯法團所持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份相關類別總數概約百分比(%)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譚岳衡	實益擁有人	H股	100,000	0.00	0.00
		A股	100,000	0.00	0.00
李鷹	實益擁有人	H股	173,000	0.00	0.00
程傳閣	實益擁有人	A股	40,000	0.00	0.00
壽福鋼	實益擁有人	H股	20,000	0.00	0.00
		A股	40,000	0.00	0.00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載入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署任何協議致使董事能夠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取得利益，且董事、彼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指本公司須予存置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據董事所知的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
交通銀行	受控法團權益、信託受益人 ⁽¹⁾	好倉	2,000,000,000	73.14
交銀代理人	受控法團權益、信託人(被動信託人除外) ⁽²⁾	好倉	2,000,000,000	73.14

附註：

- (1) 預展投資為交通銀行的間接附屬公司，實益擁有500,000股股份。交通銀行被視為擁有交銀代理人作為信託人(非被動信託人)及預展投資作為實益擁有人所擁有的合共2,000,000,000股股份權益。
- (2) 交銀代理人為交通銀行附屬公司，並(a)以信託方式為交通銀行持有1,999,500,000股股份及(b)控制預展投資(500,0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50%的投票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彼等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除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所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列明，董事長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董事長譚岳衡先生亦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譚先生自2007年起一直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董事會認為，譚先生為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合適人選，上述安排有助於提升本公司決策及執行過程的效率。本公司通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制定適當的制衡機制。鑒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就本公司情況而言屬適當。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回應本公司作出的特定查詢。

委任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

蘇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副首席執行官及執行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7月11日起生效。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信息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信息變更載列如下：

李鷹先生(執行董事及總裁)獲委任為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自2018年6月11日起生效。

王憶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6月15日起生效。

謝湧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自2018年1月16日、2018年5月3日及2018年6月30日起獲委任為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21)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88)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立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澳門科技大學副校長，自2018年3月1日起生效。

蘇奮先生(副首席執行官)獲委任為交銀國際(深圳)的董事，自2018年7月12日起生效。

審閱中期業績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並已就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進行討論。

本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中期股息

本公司並無向股東派發或宣派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7年上半年：無)。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1至70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收益表、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8年8月20日

簡明合併收益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7	694,554	449,733
其他收入	7	39,799	15,544
收益及其他收入		734,353	465,277
佣金及經紀支出		(34,383)	(31,359)
融資成本	9	(165,276)	(57,403)
員工成本	9	(138,967)	(112,194)
折舊	9	(4,110)	(3,753)
其他經營支出		(167,270)	(116,547)
減值虧損	8	(3,909)	(10,966)
總支出		(507,915)	(332,222)
營業利潤		226,438	133,05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4	(448)	(6,425)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22	5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14	15,380	–
稅前利潤	9	241,392	126,635
所得稅支出	10	(5,978)	(16,070)
期內利潤		235,414	110,56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231,863	110,976
非控股權益		3,551	(411)
		235,414	110,565
本公司股東於期內應佔每股盈利－基本／攤薄 (每股港元)	12	0.08	0.05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利潤	235,414	110,565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日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39,908)	—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53,0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88,807)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	(5,567)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1,246	—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127,469)	47,528
綜合收益總額	107,945	158,09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04,394	158,504
非控股權益	3,551	(411)
	107,945	158,09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1,748	20,983
無形資產		3,196	3,196
聯營公司權益	14	213,700	103,714
合營公司權益		2,997	1,782
其他資產		60,161	42,042
可供出售投資	13	–	4,524,7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3	2,989,946	–
貸款及墊款	15	1,200,451	384,572
遞延稅項資產		19,015	656
非流動資產總計		4,511,214	5,081,731
流動資產			
貸款及墊款	15	33,303	1,093,548
可收回稅項		10,987	10,987
應收賬款	16	614,024	560,99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248,421	172,126
客戶融資貸款	18	6,073,217	6,416,790
應收關連方款項		2,514	3,392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3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4,780,274	2,757,659
衍生金融資產	13	20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	2,117,621	1,870,268
流動資產總計		13,880,420	12,886,591
資產總計		18,391,634	17,968,322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3	3,942,216	3,942,216
未分配利潤		2,350,311	2,399,314
重估儲備		(124,230)	14,508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6,168,297	6,356,038
非控股權益		7,628	4,077
總權益		6,175,925	6,360,11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0	4,724,503	–
遞延稅項負債		–	130
非流動負債合計		4,724,503	130
流動負債			
借款	20	5,679,024	10,068,242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20	1,000,000	1,000,000
應交稅金		16,896	5,783
應付員工薪酬		7,293	53,710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		68,090	38,145
應付賬款	21	458,363	390,668
應付股息	11	218,751	–
遞延收入	22	21,374	25,78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6,146	6,0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3	15,249	18,858
衍生金融負債	13	20	803
流動負債總額		7,491,206	11,608,077
負債合計		12,215,709	11,608,207
總權益及負債		18,391,634	17,968,322
流動資產淨額		6,389,214	1,278,5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900,428	6,360,245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未分配利潤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3,942,216	2,399,314	14,508	6,356,038	4,077	6,360,115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的影響	-	(62,115)	(11,269)	(73,384)	-	(73,384)
於2018年1月1日之經調整結餘	3,942,216	2,337,199	3,239	6,282,654	4,077	6,286,731
期內利潤	-	231,863	-	231,863	3,551	235,414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	-	(127,469)	(127,469)	-	(127,46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231,863	(127,469)	104,394	3,551	107,945
2017年末期股息(附註11)	-	(218,751)	-	(218,751)	-	(218,751)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3,942,216</u>	<u>2,350,311</u>	<u>(124,230)</u>	<u>6,168,297</u>	<u>7,628</u>	<u>6,175,925</u>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2,000,000	1,995,407	(13,761)	3,981,646	4,472	3,986,118
期內利潤	-	110,976	-	110,976	(411)	110,565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	-	47,528	47,528	-	47,528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110,976	47,528	158,504	(411)	158,093
發行普通股	1,921,050	-	-	1,921,050	-	1,921,050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3,921,050</u>	<u>2,106,383</u>	<u>33,767</u>	<u>6,061,200</u>	<u>4,061</u>	<u>6,065,261</u>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241,392	126,635
調整：		
股息收入	(38,577)	(570)
來自貸款或客戶的利息收入	(261,845)	(169,895)
債券利息收入	(103,137)	(57,674)
其他利息收入	(13,752)	(7,202)
融資成本	165,276	57,403
折舊	4,110	3,753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792	–
減值虧損	3,909	10,9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淨額	(125,616)	(26,923)
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收益淨額	–	(5,5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的已變現虧損淨額	1,246	–
外匯虧損	12,381	6,41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48	6,425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22)	(5)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15,380)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128,775)	(56,236)
其他資產增加	(18,119)	(2,6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	(921,999)	(22,9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3,609)	2,772
衍生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811	(5,831)
衍生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783)	5,725
應收賬款增加	(65,903)	(408,341)
客戶融資貸款減少	267,850	264,772
貸款及墊款減少/(增加)	241,644	(46,464)
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	878	13,867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39)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73)	30,809
應付賬款增加	67,695	537,268
遞延收入減少	(4,414)	(27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66	(391)
應付員工薪酬減少	(46,417)	(56,60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增加	38,551	39,100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573,336)	294,502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所得稅	–	(21,029)
收到貸款或客戶利息	250,219	169,574
收到其他利息收入	13,603	6,762
已付利息開支	(173,882)	(55,658)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483,396)	394,151
投資活動		
收到股息	38,577	570
收到債券利息收入	39,001	27,939
購入物業及設備	(5,666)	(4,219)
購入聯營公司	(213,816)	–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111,671	–
聯營公司分配利潤	7,091	–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	(1,187,816)
購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82,639)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120,093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722,512	–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416,731	(1,043,433)
融資活動		
提取/(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淨額	335,285	(1,436,378)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	1,921,05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35,285	484,6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68,620	(164,610)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5,628	502,43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1,267)	(17,351)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2,981	320,47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從事的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買賣以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意見、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非另行說明，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報告所載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資料並不屬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但資料數據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而披露關於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提交報告。報告中核數師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任何其在無提出保留意見下強調須予注意的事項，也沒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的述明。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載有關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惟將適用於預計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估計所得稅除外，而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載列如下：

(a)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開始適用於本報告期，本集團須變更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此乃由於採用下列準則所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

(b) 已頒佈惟本集團尚未應用之準則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頒佈。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區分已不存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使幾乎所有租賃於資產負債表確認。根據該項新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會予以確認，僅有短期及低價值租賃可獲豁免。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無重大變動。

準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134,641千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該等承擔將對確認資產及日後付款負債的影響及將對本集團利潤及現金流量分類的影響。

部分承擔可能涵蓋在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例外情況內，而部分承擔則可能不符合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指租賃之安排。

此準則必須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內的首個中期期間起採用。本集團不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由2018年1月1日起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並已採用過渡性條文及方法不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於2018年1月1日前生效之會計政策呈報。

(a)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儘管新政策一般規定進行追溯應用，但如下文附註4(b)所述，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性條文。除對沖會計處理的若干方面外，本集團就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之規定將不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因此，比較結餘並沒有重新編列。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賬面值差異，於2018年1月1日確認為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調整。

如下文附註4(d)所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採用完整追溯法或經修訂追溯法。本集團選擇採用經修訂追溯方法過渡至此新會計準則。根據此過渡方法，並無重列過往期間的比較資料。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將初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確認在對未分配利潤期初結餘(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的調整中。採用此新會計準則時，本集團使用了簡化處理方法，故2018年1月1日前完成的合同不會被重新評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2018年1月1日的總權益的期初結餘並無影響。

下表載列每一項目確認之調整。未包括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下文附註4(b)至4(d)將對調整作出更詳細闡述。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錄)	2017年12月31日 如先前編列 (經審核) 千港元	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影響 千港元	2018年1月1日 經調整後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4,524,786	(4,524,78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3,548,594	3,548,594
貸款及墊款	384,572	(531)	384,041
遞延稅項資產	656	13,291	13,947
流動資產			
貸款及墊款	1,093,548	(5,219)	1,088,329
應收賬款	560,990	(9,139)	551,85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2,126	(371)	171,755
客戶融資貸款	6,416,790	(71,413)	6,345,377
應收關連方款項	3,392	(2)	3,3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2,757,659	976,192	3,733,851
衍生金融資產	831	–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70,268	–	1,870,268
資產總計	17,785,618	(73,384)	17,712,23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0	–	130
流動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18,858	–	18,858
衍生金融負債	803	–	803
負債合計	19,791	–	19,791
資產淨值	17,765,827	(73,384)	17,692,443
未分配利潤	2,399,314	(62,115)	2,337,199
重估儲備	14,508	(11,269)	3,239
總權益	2,413,822	(73,384)	2,340,438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以及金融資產與對沖會計處理的減值的條文。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致會計政策變動及財務報表確認金額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4(c)。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7.2.15)及(7.2.26)的過渡性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及2017年1月1日未分配利潤的總影響如下：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期末未分配利潤—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審核)	2,399,314	1,995,407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i) 24,642	—
貸款及墊款撥備增加	(ii) (5,750)	—
應收賬款撥備增加	(ii) (9,139)	—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增加	(ii) (371)	—
客戶融資貸款撥備增加	(ii) (71,413)	—
應收關連方款項撥備增加	(ii) (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撥備增加	(ii) (13,373)	—
與減值撥備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13,291	—
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分配利潤的調整	(62,115)	—
於2018年及2017年1月1日的期初未分配利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經審核)	2,337,199	1,995,407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 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應用至由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已分類金融工具至恰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類別。該重新分類產生的主要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 – 2018年1月1日	附註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2017年可供出售投資) 千港元	攤銷成本 (2017年應收款項)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經審核)		2,757,659	4,524,786	8,631,418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債券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381,057	(381,057)	–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405,627	(405,627)	–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其他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199,814	(199,814)	–
重新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權益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b)	(10,306)	10,306	–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c), (d)	–	–	–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經審核)		<u>3,733,851</u>	<u>3,548,594</u>	<u>8,631,418</u>

* 於2017年12月31日期末結餘載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項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等重新分類對計量類別並無影響。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見附註4(d))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後，及包括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但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18年1月1日期初結餘有別於附註4(a)披露的金額，乃由於應收款項(86,675千港元)的減值調整所致。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 分類及計量(續)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影響如下：

	附註	對可供出售 儲備的影響 千港元	對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儲備的影響* 千港元	對未分配 利潤的影響*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結 餘—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經審核)		14,508	—	2,399,314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至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	(a)	(27,818)	—	27,818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債券投資至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	(a)	5,086	—	(5,086)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其他投資至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	(a)	(1,910)	—	1,910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至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	(c)	(3,124)	3,124	—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債券投資至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	(d)	13,258	(13,258)	—
合計影響		<u>(14,508)</u>	<u>(10,134)</u>	<u>24,642</u>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 餘—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 號(未經審核)		<u>—</u>	<u>(10,134)</u>	<u>2,423,956</u>

* 減值調整前。見下文附註(ii)。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 分類及計量(續)

(a) 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若干債券投資(381,057千港元)、優先股(405,627千港元)、俱樂部債券(2,099千港元)及非上市基金(197,715千港元)的投資於2018年1月1日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彼等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分類的標準，此乃由於彼等現金流量不僅代表支付本金和利息。於2018年1月1日，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儲備中相關公允價值收益24,642千港元已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b) 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本集團選擇將以往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列，此乃由於該等投資以長期策略投資的方式持有，且預期於短至中期內不會出售。因此，於2018年1月1日，公允價值為10,306千港元的資產已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c) 之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選擇將大部份以往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此乃由於該等投資以長期策略投資方式持有，且預期於短至中期內不會出售。因此，公允價值為61,110千港元及1,310,343千港元的若干股本證券及優先股分別已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相應地，公允價值虧損4,698千港元及公允價值收益7,822千港元已於2018年1月1日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儲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優先股相關的已變現虧損6,016千港元已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 分類及計量(續)

(d)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可供出售債券投資

債券投資有2,166,835千港元的若干投資於2018年1月1日已從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此乃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該等資產而達成。該等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相關公允價值虧損13,258千港元於2018年1月1日已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儲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債券投資相關的出售已變現虧損1,246千港元於損益中確認。

(e) 其他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持作買賣須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式持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該等資產的已確認金額並無影響。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七種金融資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所規限：

- 貸款及墊款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證券
- 客戶融資貸款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關連方款項，以及
- 現金及銀行結餘。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各個該等類別資產修訂其減值方法。減值方法的變動對本集團未分配利潤及權益之影響於上表附註4(b)內披露。

儘管現金及銀行結餘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就重大組合採用統計方法，從而建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此方法涉及集團對四類風險參數之估算，包括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違約敞口及預期存續期，亦須運用實際利率及前瞻性資料。

客戶融資貸款

由於本集團每年將對現有客戶融資貸款進行評估，故融資貸款的預期存續期為12個月。因此，經確認的虧損撥備限於12個月的預期虧損。本集團採用了統計方法及平均違約率以決定預期信貸虧損，融資貸款已根據貸款總額與抵押品金額之差額及逾期天數歸類。保證金融資的相關抵押品大多是香港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及債券，本集團正持續對相關抵押品進行監控。

因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型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重列融資貸款的虧損撥備為71,413千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撥備進一步增加4,310千港元。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方款項

本集團就該等組合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百分比模擬法。此乃利用由統計方法估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百分比，並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百分比至具有類似特徵的有關組合。

為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計量，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為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歸類。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因應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型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導致的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虧損撥備重列為9,512千港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虧損撥備進一步增加3,682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本集團所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均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期內確認的虧損撥備限於12個月的預期虧損。管理層認為上市債券的「低信貸風險」為至少一家主要評級機構的投資級信貸評級。其他工具在低違約風險且發行人在短期內具有較強的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時，將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因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型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重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虧損撥備為13,373千港元。該虧損撥備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下調，本集團於此期間就該等減值虧損回撥確認1,055千港元之收益。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及墊款及銀行結餘。應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型使致虧損撥備5,750千港元(先前虧損撥備為零)於2018年1月1日獲確認，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撥備回撥為3,028千港元。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重大估計及判斷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乃基於對違約風險和預期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本集團過往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估計在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值時使用判斷。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用的會計政策

(i) 分類

由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通過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視乎本集團對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而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就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其變動計入何處取決於本集團在進行初始確認時是否已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

本集團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有所變動時方為債券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用的會計政策(續)

(ii) 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倘公允價值變動不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購買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對金融資產進行計量。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乃於損益內列作開支。

在確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將獲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現金流量之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所得的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法包括在財務收入內。任何於終止確認帶來的收益或虧損會與外匯收益及虧損直接於損益下其他收益／(虧損)中呈列確認。減值虧損則於損益表中以獨立項目的方式呈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而持有的資產(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除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於損益內確認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外，賬面值變動是通過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從股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在其他收益／(虧損)內確認。自該等金融資產所得的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法包括在財務收入內。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內呈列，減值支出則於損益表中以獨立項目的方式呈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並未符合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準則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式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債券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內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用的會計政策(續)

(ii) 計量(續)

股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允價值為所有股權投資進行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內。當本集團確認收取款項的權利時，來自該等投資所得的股息會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其他收益／(虧損)內確認(如適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回撥)並無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呈列。

(iii) 金融資產的減值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債務工具、貸款及墊款及客戶融資貸款按前瞻性的基準作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採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

就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而言，本集團就該等組合採用預期信貸虧損百分比模擬法。此乃利用由統計模型方法估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百分比，並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百分比至具有類似特徵的有關組合。

(iv) 對沖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沖會計處理對本集團並無影響，此乃由於本集團並未在對沖關係中應用對沖會計處理。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用的會計政策(續)

(v) 過渡性條文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使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在毋須重列比較資料的情況下獲普遍應用。因此，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並未反映金融資產的重新分類及新預期信貸虧損規則所產生的調整，惟在2018年1月1日的財務狀況表中已獲確認。此意味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的差額已於2018年1月1日獲確認為未分配利潤及儲備。因此，於2017年呈列的資料反映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而非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

以下評估乃根據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日期(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作出：

- 確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指定及撤銷先前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
- 指定若干不會持作買賣的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方式計量。

倘一債券投資於首次應用日期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未顯著增加。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採納的影響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採納導致會計政策變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就新規則採納經修訂追溯法。本集團已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評估。根據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收益確認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自營交易收入亦不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有關本集團經紀佣金及由本集團提供的各項費用收入的新會計政策及原有會計政策的變動性質詳情載列如下：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採納的影響(續)

自經紀佣金所得收益乃按協定利率根據本集團代表其客戶執行的購買、銷售或其他交易或服務確認。有關佣金直接從交易所得款項收取。

自企業融資、承銷及顧問服務所得收益乃根據合約清楚訂明的履約責任及交易價格隨時間確認，而付款時間表則於相關責任完成後與客戶商定。

自資產管理服務收入所得收益隨時間確認，此乃由於本集團於合約期內持續提供該等服務。該等服務收入的發票乃根據合約訂明的條款按月或按年發出，且一般須於30天內支付。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規定的「五步驟評估法」評估各收益來源的性質，且認為該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倘本集團履行任何履約責任，惟集團並無無條件之權利就此等履約責任收取任何代價，則本集團應確認合約資產。本集團於過渡後及報告期末並未確認合約資產。

5.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所報資產及負債以及收支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釐定所得稅撥備所需的估計、減值虧損及特殊項目披露除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經營及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按下列分部管理業務營運：

- (a) 經紀分部提供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 (b) 企業融資及承銷分部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金融服務，包括股權承銷、債券承銷、保薦服務及財務顧問服務。
- (c) 資產管理及顧問分部向第三方客戶提供傳統的資產管理產品及服務，並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組合管理服務及執行交易服務。
- (d) 保證金融資分部向零售及機構客戶提供有證券抵押的財務槓桿。
- (e) 投資及貸款分部直接進行各類債券和股權證券、股權及貸款投資等投資業務。
- (f) 其他分部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的利息支出等總部營運。

分部間的交易(如有)乃參照向第三方收取的價格進行，並於合併報表時抵銷。相關基準於相關期間並無變動。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持續經營分部收益及分部損益之分析：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承銷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及顧問 千港元	保證金融資 千港元	投資及貸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外部	105,963	22,784	49,056	-	-	-	-	177,803
—內部	-	-	3,638	-	-	-	(3,638)	-
利息收入								
—外部	-	-	-	218,161	43,684	-	-	261,845
—內部	-	-	-	-	13,128	-	(13,128)	-
自營交易收入								
—外部	-	-	-	-	254,906	-	-	254,906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9,795	-	3	-	14,511	15,490	-	39,799
	<u>115,758</u>	<u>22,784</u>	<u>52,697</u>	<u>218,161</u>	<u>326,229</u>	<u>15,490</u>	<u>(16,766)</u>	<u>734,353</u>
總支出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8,728)	(74,021)	(98,118)	(104,424)	(139,390)	-	16,766	(507,915)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448)	-	-	(448)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	-	-	-	22	-	-	22
	<u>-</u>	<u>-</u>	<u>-</u>	<u>-</u>	<u>15,380</u>	<u>-</u>	<u>-</u>	<u>15,380</u>
稅前利潤/(虧損)	<u>7,030</u>	<u>(51,237)</u>	<u>(45,421)</u>	<u>113,737</u>	<u>201,793</u>	<u>15,490</u>	<u>-</u>	<u>241,392</u>
其他披露								
折舊	(917)	(55)	(699)	(2,407)	(32)	-	-	(4,110)
減值虧損	-	(3,749)	-	(4,310)	4,150	-	-	(3,909)
融資成本	-	-	-	(51,227)	(127,177)	-	13,128	(165,276)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承銷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及顧問 千港元	保證金融資 千港元	投資及貸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外部	78,406	53,030	57,968	-	-	-	-	189,404
—內部	-	1,250	4,027	-	-	-	(5,277)	-
利息收入								
—外部	-	-	-	162,817	7,078	-	-	169,895
—內部	-	-	-	-	5,871	-	(5,871)	-
自營交易收入								
—外部	-	-	-	-	90,434	-	-	90,434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5,998	1,082	-	-	13	8,451	-	15,544
	<u>84,404</u>	<u>55,362</u>	<u>61,995</u>	<u>162,817</u>	<u>103,396</u>	<u>8,451</u>	<u>(11,148)</u>	<u>465,277</u>
總支出	(102,803)	(62,972)	(33,308)	(59,424)	(59,013)	(25,850)	11,148	(332,22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6,425)	-	-	(6,425)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5	-	-	5
稅前(虧損)/利潤	<u>(18,399)</u>	<u>(7,610)</u>	<u>28,687</u>	<u>103,393</u>	<u>37,963</u>	<u>(17,399)</u>	<u>-</u>	<u>126,635</u>
其他披露								
折舊	(979)	(52)	(785)	(1,906)	(31)	-	-	(3,753)
減值虧損	-	-	-	(10,966)	-	-	-	(10,966)
融資成本	-	-	-	(25,232)	(38,042)	-	5,871	(57,403)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經營地點分類)		
—香港	687,423	441,186
—中國內地	7,131	8,547
	694,554	449,733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經紀佣金	105,963	78,406
企業融資及承銷費用	22,784	53,030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49,056	57,968
	177,803	189,404
利息收入		
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	218,161	162,817
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43,684	7,078
	261,845	169,895
自營交易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未變現收益	125,616	26,9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 (虧損)/收益	(13,855)	1,6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的已變 現虧損	(1,246)	–
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收益	–	5,567
衍生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	190	1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 價值變動	2,487	(2,046)
以下各項的股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6,207	51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370	–
– 可供出售投資	–	59
以下各項的債券利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719	11,69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68,418	–
– 可供出售投資	–	45,975
	254,906	90,434
	694,554	449,733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手續費	9,798	5,935
其他利息收入	13,752	7,202
其他	16,249	2,407
	39,799	15,544

8. 減值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事項之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	3,730	—
客戶融資貸款	4,310	10,966
	8,040	10,966
以下事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貸款及墊款	(3,02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1,055)	—
其他應收款項	(47)	—
應收關聯方款項	(1)	—
	3,909	10,966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 稅前利潤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前利潤已扣除：		
融資成本：		
— 最終控股公司後償貸款的利息支出	12,649	9,903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的利息支出	33,021	12,835
— 其他金融機構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94,095	34,654
— 與外部第三方總收益互換安排的利息支出	25,487	—
— 其他	24	11
	165,276	57,403
折舊	4,110	3,753
上市支出	—	25,851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792	—
經營租賃支出	29,392	27,233
員工成本	138,967	112,194
保證費用(附註26)	33,79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所得稅支出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1,058	17,200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7	–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1,130)
本期稅項總額	11,175	16,070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回撥	(5,197)	–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支出	5,978	16,070

所得稅支出乃基於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度所得稅稅率之估算確認。

香港利得稅按當前或過往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提。海外利潤的稅項依據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

11. 股息

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股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宣派及批准的上一個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8港元 (2017年：無)	218,751	–

中期期間應佔股息

本公司概無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或宣派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31,863	110,97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734,392	2,164,742
每股盈利(每股港元)	0.08	0.05

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且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金融資產及負債

下表概述了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層級資料。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1,920	—	—	1,920
債券投資	1,455,129	—	325,894	1,781,023
優先股	1,141,541	—	—	1,141,541
非上市權益	—	—	65,462	65,462
	<u>2,598,590</u>	<u>—</u>	<u>391,356</u>	<u>2,989,946</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俱樂部債券	—	—	2,066	2,066
股本證券	33,946	—	—	33,946
債券投資	906,178	—	39,187	945,365
基金	36,468	—	—	36,468
非上市基金	—	—	2,808,374	2,808,374
優先股	—	—	823,937	823,937
非上市權益	—	—	39,170	39,170
結構性金融產品	—	—	90,948	90,948
	<u>976,592</u>	<u>—</u>	<u>3,803,682</u>	<u>4,780,274</u>
衍生金融資產	<u>20</u>	<u>—</u>	<u>—</u>	<u>20</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對基金投資者的合併金融負債	<u>(15,249)</u>	<u>—</u>	<u>—</u>	<u>(15,249)</u>
衍生金融負債	<u>—</u>	<u>(20)</u>	<u>—</u>	<u>(20)</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股本證券	1,573	—	—	1,573
債券投資	1,895,520	100,000	552,372	2,547,892
優先股	1,310,343	—	405,627	1,715,970
俱樂部債券	—	—	2,099	2,099
非上市權益	—	—	59,537	59,537
非上市基金	—	—	197,715	197,715
	<u>3,207,436</u>	<u>100,000</u>	<u>1,217,350</u>	<u>4,524,786</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43,220	—	—	43,220
債券投資	571,345	—	—	571,345
基金	36,944	—	—	36,944
非上市基金	—	—	1,663,185	1,663,185
優先股	—	—	346,331	346,331
非上市權益	—	—	10,306	10,306
結構性金融產品	—	—	86,328	86,328
	<u>651,509</u>	<u>—</u>	<u>2,106,150</u>	<u>2,757,659</u>
衍生金融資產	<u>831</u>	<u>—</u>	<u>—</u>	<u>831</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對基金投資者的合併金融負債	<u>(18,858)</u>	<u>—</u>	<u>—</u>	<u>(18,858)</u>
衍生金融負債	<u>—</u>	<u>(803)</u>	<u>—</u>	<u>(803)</u>

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列於附註27。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聯營公司權益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非上市投資	86,769	86,769
收購後累計利潤	16,945	15,947
期內添置	213,816	—
期內分派	(7,091)	—
分佔期間／本年利潤	(448)	998
期／年內出售	(96,291)	—
聯營公司權益	213,700	103,714

於2018年3月9日，本集團於BIAM Leveraged Credit Fund SP投資，代價為25,000千美元並對該基金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此，其被視為一家聯營公司。

於2018年4月9日，本集團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中國四達國際經濟技術合作有限公司」之全部權益，已變現收益為15,380千港元。

15. 貸款及墊款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貸款及墊款總額	1,507,446	1,749,090
減：貸款減值撥備	(273,692)	(270,970)
	1,233,754	1,478,120
貸款及墊款淨額		
非流動部分	1,200,451	384,572
流動部分	33,303	1,093,548
	1,233,754	1,478,120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貸款及墊款(續)

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			2017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的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年初	—	270,970	270,970	270,97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後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重新 列賬的金額	276,720	(270,970)	5,750	—
期／年內減值撥備撥回	(3,028)	—	(3,028)	—
期／年末	<u>273,692</u>	<u>—</u>	<u>273,692</u>	<u>270,970</u>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貸款及墊款。

16. 應收賬款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	20,419	105,599
減：已撤銷	—	(60,604)
	<u>20,419</u>	<u>44,995</u>
證券及期貨買賣業務		
— 客戶	421,940	165,831
— 經紀	113,488	87,989
— 結算所	71,046	262,175
	<u>626,893</u>	<u>560,990</u>
減：減值虧損撥備	(12,869)	—
	<u>614,024</u>	<u>560,990</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應收賬款(續)

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			2017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的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年初	—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透 過期初未分配利潤重新列賬的金 額	9,139	—	9,139	—
期／年內減值撥備	3,730	—	3,730	—
期／年末	12,869	—	12,869	—

下列為於報告日根據發票／合約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末減值	610,320	551,726
逾期少於31天	885	177
逾期31至60天	2,482	3
逾期61至90天	38	—
逾期超過90天	13,168	9,084
減值撥備	16,573 (12,869)	9,264 —
合計	614,024	560,990

客戶買賣證券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收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應收賬款(續)

應收經紀款項並無逾期亦未減值。應收經紀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償還。

結算所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償還。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應收賬款方面，本集團基於對可收回性的評估、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及管理層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信譽水平及過往收款紀錄)制定呆壞賬撥備政策。每個項目是根據各階段的完成情況進行結算。

17.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171,105	163,047
預付款項	77,640	9,079
減：減值虧損	(324)	-
	248,421	172,126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客戶融資貸款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融資貸款總額	6,176,971	6,444,821
減：減值撥備	(103,754)	(28,031)
	6,073,217	6,416,790

客戶融資貸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			2017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年初	—	28,031	28,031	8,26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透 過期初未分配利潤重新列賬的金 額	99,444	(28,031)	71,413	—
期／年內減值撥備	4,310	—	4,310	19,771
期／年末	103,754	—	103,754	28,031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不能對融資貸款的業務性質提供額外信息，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授予保證金客戶的信貸額度乃由本集團接納的抵押證券的貼現市值釐定。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往來及儲蓄賬款	472,507	1,123,138
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020,474	122,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2,981	1,245,62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640	1,640
抵押現金	623,000	623,000
	2,117,621	1,870,268

20. 借款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非流動部分－最終控股公司(附註24)	450,000	—
非流動部分－認可機構	4,274,503	—
	4,724,503	—
流動部分－最終控股公司(附註24)	1,050,000	2,804,118
流動部分－認可機構	4,006,024	6,641,124
流動部分－其他	623,000	623,000
	5,679,024	10,068,242
後償貸款(附註24)		
流動部分	1,000,000	1,000,000
總計	11,403,527	11,068,242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借款(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外部第三方訂立總收益互換安排，外部第三方初步支付現金623百萬港元。本集團須向交易對手支付融資貸款總收益作為回報。安排可由訂約各方協議中止，而應付金額計入借款的即期部分。

於報告日期，銀行及其他借款償還安排如下：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		
一年內	6,679,024	11,068,242
兩年至三年	4,724,503	—
	11,403,527	11,068,242

21. 應付賬款

證券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如下：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交易結算	264,624	388,080
結算所	190,844	2,588
經紀	2,895	—
	458,363	390,668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不能對該等業務性質提供額外信息，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客戶業務應付賬款的結算期限通常為交易日後兩或三日或與客戶、經紀或結算所協定的具體日期。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遞延收入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遞延收入	21,374	25,788

遞延收入主要指預先收取的諮詢及基金管理服務款項。當本集團提供服務時方會確認為收入。

2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截至2018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股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股 (經審核)	截至2018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承前結餘	2,734,392	2,000,000	3,942,216	2,000,000
因上市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普通股	—	734,392	—	1,942,216
結餘結轉	2,734,392	2,734,392	3,942,216	3,942,216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關連方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a) 最終控股公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交易		
存款利息收入	744	454
利息支出	45,670	22,738
佣金收入	1,696	4,494
佣金支出	1,744	3,416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4,118	–
基金管理費用收入	6,796	3,298
承銷費用收入	–	6,222
租賃支出	151	47
其他經營支出	1,064	703
衍生工具交易之交易收益	903	9,1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714	6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虧損)/收益	(799)	756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交易結餘		
應收賬款	45,340	17,478
借款	1,500,000	2,804,118
後償貸款	1,000,000	1,000,000
衍生金融負債	20	831
應付賬款	77,708	222,86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6,146	6,080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關連方交易(續)

(b) 同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交易		
存款利息收入	39	—
佣金收入	5,206	—
佣金支出	711	—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3,985	5,312
承銷費用收入	4,293	5,424
租賃支出	4,600	4,277
其他經營支出	3,792	3,033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交易結餘		
應收賬款	—	103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39	—

(c) 關連方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交易		
來自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	5,141	4,203
基金管理費用收入	10,406	24,484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交易結餘		
應收關連方款項	2,514	3,392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承擔如下：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內	54,959	41,201
1年以上且5年內	79,682	34,344
	134,641	75,545

26. 或有負債

資產管理服務保證回報

於2015年8月，本集團就其資產管理服務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為一名客戶提供投資本金及回報的保證。投資本金額為500,000,000澳門幣。該服務協議將於2020年8月屆滿。於2016年11月，本集團與同一客戶就500,000,000澳門幣的額外投資本金按相若條款訂立另一份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將於2021年11月屆滿。於2018年3月，本集團與同一客戶就2,000,000,000澳門幣的額外投資本金按相若條款訂立另一份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將於2023年3月屆滿。相關投資組合的表現會受市況及市場波動等不明朗因素所影響。

相關投資組合主要包括固定收益工具，而自組合所得的投資回報年度保證總額則為75,000,000澳門幣。於2017年度，相關投資組合的平均回報高於保證回報水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關投資組合的平均回報低於保證回報水平，本集團已向客戶支付33,793,000港元之保證費，以履行所作保證。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其他資產、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貸款及墊款)、客戶融資貸款、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應付賬款、借款、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此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為降低此等風險所採取的政策如下所述。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採取適當有效的措施。

本集團業務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與公允價值相關的利率風險、與現金流量相關的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致力減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不時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風險管理部依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管理風險。風險管理部與本集團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及評估若干風險。董事會書面確定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以及有關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和投入額外資金等特定方面的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與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一併閱讀。

本集團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和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以便進行財務報告。公允價值通過恰當的估值方法和參數進行計量。董事會定期覆核公允價值計量的估值方法和參數並保證適用性。

本集團政策為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轉入及轉出。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在非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本集團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以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下表提供第三層級有關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估值的進一步資料。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的關係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俱樂部債券	-	2,099	近期交易價	流動折現率	25%	(ii)
非上市權益	55,930	59,537	分估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	不適用	(iv)
非上市權益	9,532	-	市場乘數法/分估 資產淨值法	EBITDA倍數/ 資產淨值	10.7x-27.2x/ 不適用	(iii)/(iv)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 折現率/資產 淨值	35%/ 不適用	(ii)/(iv)
非上市基金	-	39,537	分估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	不適用	(iv)
非上市基金	-	158,178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債券投資	-	194,000	現金流折現法	折現率	6.5%	(v)
債券投資	325,894	358,372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優先股	-	405,627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總計	<u>391,356</u>	<u>1,217,350</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的關係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的金 融資產						
俱樂部債券	2,066	-	近期交易價	流動折現率	25%	(ii)
債券投資	39,187	-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非上市權益	-	10,306	市場乘數法/分估 資產淨值法	EBITDA倍數/ 資產淨值	10.7x-27.2x / 不適用	(iii)/(iv)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 折現率/資產 淨值	35% / 不適用	(ii)/(iv)
非上市權益	39,170	-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非上市基金	1,414,035	702,804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非上市基金	392,790	294,621	市場乘數法/近期 交易價	銷售倍數/(i)	5.0x-10.6x / 不適用	(iii)/(v)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 折現率/(i)	7.8% / 不適用	(ii)/(v)
非上市基金	1,001,549	665,760	分估資產淨值法/ 近期交易價	資產淨值/(i)	不適用	(iv)/(v)
優先股	823,937	346,331	近期交易價	(i)	不適用	(v)
結構性金融產品	90,948	86,328	保本加預期回報	預期利率	不適用	(vi)
總計	<u>3,803,682</u>	<u>2,106,150</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 (i)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投資的財務狀況自其近期交易以來並無重大變動，故毋需調整近期交易價。
- (ii)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 (iii) 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iv) 資產淨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v) 近期交易價調整幅度越大，公允價值越高。
- (vi) 預期利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下表列示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情況。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		
期／年初	1,217,350	172,811
期／年內添置	-	1,009,850
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306 (639,250)	- -
期／年內出售	(194,000)	(3,529)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淨額	412	661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虧損)／收益淨額	(3,462)	37,557
期／年末	391,356	1,217,350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期／年初	2,106,150	105,672
期／年初內添置	1,440,891	1,996,539
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重新分類	639,250	—
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10,306)	—
期／年內出售	(552,454)	(97,030)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淨額	180,151	100,969
期／年末	3,803,682	2,106,150

本集團基於上述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採用一致透明方法。無論採用何種估值方法，一經採用不得終止，惟直至採用可提供更接近當前投資公允價值的新方法除外。管理層預期估值技術不會經常變動。

28. 期後事件

於2018年8月6日，本集團簽訂若干協議，將所持有其中一項股權投資部份出售。該等被出售的股份於2018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為46,512千美元，總代價為64,651千美元。

釋義

「上半年」	指	若干日歷年的首六個月
「資產管理規模」	指	資產管理規模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交通銀行」	指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908年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2004年12月24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先後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交銀國際(上海)」	指	交銀國際(上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0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深圳)」	指	交銀國際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2月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交銀代理人」	指	交通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一家於1981年8月2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交通銀行的附屬公司及以信託方式為交通銀行持有股份的本公司股東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1998年6月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預展投資」	指	預展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1997年1月2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交通銀行的間接附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

「美聯儲」	指	美國聯邦儲備系統
「GDP」	指	本地生產總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幣」	指	澳門法定貨幣澳門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5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監會」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